行政院 函

機關地址: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傳真: 02-2397-9746 承辦人: 徐婉寧

電話: 02-2397-9298#510

E-Mail: a33759238@dgpa.gov.tw

受文者: 嘉義市政府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0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: 院授人培字第1103001945號

速別: 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如主旨

主旨: 檢送「中華民國111年(西元2022年)政府行政機關辦

公日曆表 11份,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:

訂

- 一、依「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」第5條之1規定略以,紀念日及節日之放假日逢例假日應予補假。例假日為星期六者於前一個上班日補假,為星期日者於次一個上班日補假。但農曆除夕及春節放假日逢例假日,均於次一個上班日補假。復依「政府機關調整上班日期處理要點」第4點及第5點規定,放假之紀念日及節日如逢星期二或星期四,一律調整放假,除特殊情形者外,以提前於前一週之星期六補行上班為原則。
- 二、111年全年365日,總放假日數115日,連續假期(含例假日)包括開國紀念日(3日)、農曆除夕及春節假期(9日)、和平紀念日(3日)、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(4日)、端午節(3日)、中秋節(3日)及國慶日(3日),其中紀念日及節日之補假、調整放假及補行上班情形如下:
 - (一) 開國紀念日連假為110年12月31日(星期五)至1月2 日(星期日): 開國紀念日(1月1日)適逢星期 六,於110年12月31日(星期五)補假。
 - (二) 農曆除夕及春節連假為1月29日(星期六)至2月6日(星期日): 農曆初三(2月3日)為星期四,2月4日(星期五)調整放假,並於1月22日(星期六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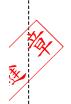


補行上班。

(三)中秋節連假為9月9日(星期五)至9月11日(星期日):中秋節(9月10日)適逢星期六,於9月9日(星期五)補假。

正本: 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(含行政院秘書長、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、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)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議會、各縣市議

副本: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 長、銓敘部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(均含附件)



行政院 函

機關地址: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號

傳真: 02-2397-9746 承辦人: 徐婉寧

電話: 02-2397-9298#510

E-Mail: a33759238@dgpa.gov.tw

受文者: 嘉義市政府

發文日期: 中華民國110年5月28日

發文字號: 院授人培字第1103001945號

速別: 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如主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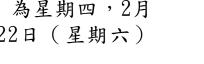
主旨: 檢送「中華民國111年(西元2022年)政府行政機關辦

公日曆表 11份,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:

訂

- 一、依「紀念日及節日實施辦法」第5條之1規定略以,紀念日及節日之放假日逢例假日應予補假。例假日為星期六者於前一個上班日補假,為星期日者於次一個上班日補假。但農曆除夕及春節放假日逢例假日,均於次一個上班日補假。復依「政府機關調整上班日期處理要點」第4點及第5點規定,放假之紀念日及節日如逢星期二或星期四,一律調整放假,除特殊情形者外,以提前於前一週之星期六補行上班為原則。
- 二、111年全年365日,總放假日數115日,連續假期(含例假日)包括開國紀念日(3日)、農曆除夕及春節假期(9日)、和平紀念日(3日)、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(4日)、端午節(3日)、中秋節(3日)及國慶日(3日),其中紀念日及節日之補假、調整放假及補行上班情形如下:
 - (一) 開國紀念日連假為110年12月31日(星期五)至1月2日(星期日): 開國紀念日(1月1日)適逢星期六,於110年12月31日(星期五)補假。
 - (二) 農曆除夕及春節連假為1月29日(星期六)至2月6日(星期日): 農曆初三(2月3日)為星期四,2月4日(星期五)調整放假,並於1月22日(星期六)





補行上班。

(三)中秋節連假為9月9日(星期五)至9月11日(星期日):中秋節(9月10日)適逢星期六,於9月9日(星期五)補假。

副本:總統府秘書長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、考試院秘書長、監察院秘書 長、銓敘部、全國政府機關電子公布欄(均含附件)

